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

为更加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 2026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基于谨慎性原则，公司对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，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。具体如下：

项目	本期计提金额（万元）
一、资产减值损失	625.94
其中：存货跌价准备	625.94
二、信用减值损失	280.75
其中：应收账款坏账损失	295.57
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	-14.82
合计	906.70

注：上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差，系四舍五入造成。

二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和原因说明

（一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

资产负债表日，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。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可变现净值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、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，并按单个存货

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但对于数量繁多、单价较低的存货，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，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、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，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，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。

经核算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25.94 万元。

（二）计提信用减值准备情况

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，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（含应收款项，包括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）、应收款项融资、租赁应收款、其他应收款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坏账准备。对于由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——收入》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，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，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。

经核算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95.57 万元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-14.82 万元。

三、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信用减值准备合计 906.70 万元，减少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906.70 万元，并已在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中反映。本次计提资产减值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。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和资产减值准备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金额为准。

四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董事会的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

经审核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，遵循了会计谨慎性原则，依据充分，更加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、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相关会计政策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，计提减值准备的依据充分，能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8 月 31 日